

# 森信

Samson group

# 集團

## 森信紙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731)



### 11/12 中期報告



森信紙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二零一零年同期之比較數字，以及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連同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 簡明綜合損益賬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收益	3	<b>2,676,451</b>	2,303,948
銷售成本		<b>(2,410,586)</b>	(2,075,718)
毛利		<b>265,865</b>	228,230
其他利潤及收入淨額		<b>11,402</b>	15,252
銷售開支		<b>(94,220)</b>	(86,780)
行政開支		<b>(87,966)</b>	(84,183)
其他經營開支		<b>(2,332)</b>	(3,887)
經營盈利	4	<b>92,749</b>	68,632
融資成本		<b>(41,533)</b>	(24,483)
除稅前盈利		<b>51,216</b>	44,149
稅項	5	<b>(10,547)</b>	(10,440)
期內盈利		<b>40,669</b>	33,709
盈利分佈：			
母公司擁有人		<b>40,479</b>	34,701
非控股權益		<b>190</b>	(992)
		<b>40,669</b>	33,709
			(經重列)
每股盈利			
— 基本	6	<b>3.4港仙</b>	3.2港仙
— 攤薄	6	<b>3.2港仙</b>	2.7港仙
每股中期股息		<b>0.5港仙</b>	1.0港仙
中期股息	7	<b>6,366</b>	6,366



## 簡明綜合全面收入表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期內盈利	40,669	33,709
其他全面收入		
貨幣換算差額	11,862	26,137
	<u>11,862</u>	<u>26,137</u>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扣除稅項)	<u>11,862</u>	<u>26,137</u>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u>52,531</u>	<u>59,846</u>
應佔全面收入總額分佈：		
— 母公司擁有人	52,666	60,456
— 非控股權益	(135)	(610)
	<u>52,531</u>	<u>59,846</u>

##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8	1,358,699	1,330,148
土地租賃預付地價	8	42,836	42,343
投資物業		150,000	150,000
無形資產	9	43,724	45,168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4,327	4,327
非流動按金		15,228	14,863
遞延稅項資產		7,216	7,195
		<u>1,622,030</u>	<u>1,594,044</u>
<b>流動資產</b>			
存貨		818,277	836,973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10	1,575,287	1,431,250
於損益賬處理之按公平值列賬金融資產		8,433	6,282
可收回稅項		2,881	6,004
有限制銀行存款		127,280	152,258
銀行結餘及現金		534,027	682,724
		<u>3,066,185</u>	<u>3,115,491</u>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11	1,189,073	1,362,261
信託收據貸款	12	871,812	815,841
應付稅項		15,574	15,239
借貸	12	583,004	520,572
		<u>2,659,463</u>	<u>2,713,913</u>
流動資產淨值		<u>406,722</u>	<u>401,578</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028,752</u>	<u>1,995,622</u>
<b>權益</b>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3	127,315	127,315
儲備		1,118,395	1,072,095
擬派股息		6,366	12,731
		<u>1,124,761</u>	<u>1,084,826</u>
非控股權益		1,252,076	1,212,141
		<u>10,009</u>	<u>10,144</u>
總權益		<u>1,262,085</u>	<u>1,222,285</u>
<b>非流動負債</b>			
借貸	12	709,629	720,986
遞延稅項負債		57,038	52,351
		<u>766,667</u>	<u>773,337</u>
		<u>2,028,752</u>	<u>1,995,622</u>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經營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	(251,633)	(124,52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	(35,107)	(155,597)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	<u>133,029</u>	<u>330,181</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減少)/增加淨額	(153,711)	50,055
於四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80,083	461,044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影響	<u>6,018</u>	<u>5,452</u>
於九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u>532,390</u></u>	<u><u>516,551</u></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結餘分析		
銀行結餘及現金	534,027	518,224
銀行透支	<u>(1,637)</u>	<u>(1,673)</u>
	<u><u>532,390</u></u>	<u><u>516,551</u></u>

##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其他儲備	保留盈利	小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	63,585	380,488	583,273	1,027,346	10,797	1,038,143
全面收入						
期內盈利	—	—	34,701	34,701	(992)	33,709
其他全面收入						
貨幣換算差額	—	25,755	—	25,755	382	26,137
全面收入總額	—	25,755	34,701	60,456	(610)	59,846
發行普通股	72	508	—	580	—	580
應付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零年度 末期股息	—	—	(12,731)	(12,731)	—	(12,731)
擬派二零一零年至 二零一一年度中期股息	63,657	406,751	598,877	1,069,285	10,187	1,079,472
	—	—	6,366	6,366	—	6,366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	<u>63,657</u>	<u>406,751</u>	<u>605,243</u>	<u>1,075,651</u>	<u>10,187</u>	<u>1,085,838</u>
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一日	<b>127,315</b>	<b>448,242</b>	<b>636,584</b>	<b>1,212,141</b>	<b>10,144</b>	<b>1,222,285</b>
全面收入						
期內盈利	—	—	40,479	40,479	190	40,669
其他全面收入						
貨幣換算差額	—	12,187	—	12,187	(325)	11,862
全面收入總額	—	12,187	40,479	52,666	(135)	52,531
應付二零一零年至 二零一一年度末期股息	—	—	(12,731)	(12,731)	—	(12,731)
儲備	<b>127,315</b>	<b>460,429</b>	<b>657,966</b>	<b>1,245,710</b>	<b>10,009</b>	<b>1,255,719</b>
擬派二零一一年至 二零一二年度中期股息	—	—	6,366	6,366	—	6,366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	<u><b>127,315</b></u>	<u><b>460,429</b></u>	<u><b>664,332</b></u>	<u><b>1,252,076</b></u>	<u><b>10,009</b></u>	<u><b>1,262,085</b></u>

其他儲備包括股份溢價、資產重估儲備、資本儲備及滙兌波動儲備。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從事紙品製造、貿易及經銷業務。本集團亦從事飛機零件貿易及海事服務業務。有關該等業務分部之詳細分析載於本賬目附註3。

本公司為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香港觀塘海濱道177號海裕工業中心3樓。

本公司之第一上市地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除另有所指外，此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賬目以港元為單位呈列。董事會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批准刊發此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賬目。

##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該等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賬目，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

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賬目應與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全年綜合賬目一併閱讀。

除下文所述者外，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綜合賬目所採用者一致。有關會計政策見該等全年財務報表。

中期收入之應計稅項使用適用於預計全年盈利總額之稅率計算。

以下準則之修訂首次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強制應用，並獲本集團採納。

-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關聯方披露」於二零一一年一月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此修定介紹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有關政府相關主體之間和與政府進行交易的所有披露規定的豁免。此等披露由一項如下披露規定所取代：

- 政府的名稱及其關係的性質；
- 任何個別而言屬重大的交易的性質及金額；及
- 任何按質或按量計合計而言屬重大的交易的範圍。

其亦澄清和簡化了關聯方的定義。

- 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經修訂）「中期財務報告」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其強調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的現有披露原則，並加入進一步指引以說明如何應用這些原則。更加強調重大事項及交易的披露原則。額外要求涵蓋披露公平值計量的改變（如屬重大），以及須就最近的年報內的有關資料作出更新。會計政策變更只導致額外披露。

於二零一一年生效但對本集團不適用之修訂及現有準則之詮釋如下：

-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供股之分類]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此項準則現時不適用於本集團，因為本集團並無任何供股。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修訂本)[最低資金規定的預付款項]由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起生效。此項準則現時與本集團無關，因本集團並無最低資金規定。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9號[以權益工具對銷金融負債]由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起生效。此項準則現時不適用於本集團，因本集團現時並無以權益工具取代金融負債。
- 香港會計師公會於二零一零年五月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三次改進(二零一零年)，惟上述所披露對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修訂及澄清容許在附註內按項目列報其他全面收入組成部分的分析除外，全部改進目前均與本集團無關。所有改進均於二零一一年財政年度生效。

本集團沒有採納任何並非於本會計期間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3. 分部資料

執行董事獲確認為主要營運決策者。執行董事審閱本集團之內部報告，以評估業績及分配資源。管理層根據由執行董事審閱之報告決定經營分部。

執行董事以產品及服務性質之角度考慮本集團業績。主要營運決策者根據計算分部盈利／虧損(與賬目所列者一致)來評估經營分部表現，但不包括並未分配之融資成本。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全球性業務主要分為三大主要業務分部：

- (1) 紙品質易：紙品質易及經銷；
- (2) 紙品製造：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山東製造紙品；
- (3) 其他：飛機零件貿易及經銷及提供相關服務，以及為航海、油氣行業提供海事服務。

分部資產主要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土地租賃預付地價、投資物業、無形資產、存貨、應收賬款、金融工具、持作出售非流動資產及營運現金。當中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及可收回稅項。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之分部資料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紙品貿易 千港元	紙品製造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分部業績</b>				
總分部收益	2,154,439	717,062	65,595	2,937,096
分部間收益	(90,185)	(162,229)	(8,231)	(260,645)
<b>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b>	<b>2,064,254</b>	<b>554,833</b>	<b>57,364</b>	<b>2,676,451</b>
可呈報分部業績	47,657	48,202	1,302	97,161
企業開支				(4,412)
經營盈利				92,749
融資成本				(41,533)
<b>除稅前盈利</b>				<b>51,216</b>
稅項				(10,547)
<b>期內盈利</b>				<b>40,669</b>
<b>其他損益項目</b>				
折舊	6,024	17,565	3,525	27,114
攤銷費用	521	15	36	572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			
	紙品貿易 千港元	紙品製造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分部資產</b>				
可呈報分部資產	3,132,171	1,373,707	171,598	4,677,476
可收回稅項				2,881
遞延稅項資產				7,216
企業資產				642
<b>資產總值</b>				<b>4,688,215</b>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分部資料如下：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紙品貿易 千港元	紙品製造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b>分部業績</b>				
總分部收益	2,055,275	318,566	56,611	2,430,452
分部間收益	(33,381)	(91,212)	(1,911)	(126,504)
<b>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b>	<b>2,021,894</b>	<b>227,354</b>	<b>54,700</b>	<b>2,303,948</b>
可呈報分部業績	52,687	20,115	1,189	73,991
企業開支				(5,359)
經營盈利				68,632
融資成本				(24,483)
<b>除稅前盈利</b>				<b>44,149</b>
稅項				(10,440)
<b>期內盈利</b>				<b>33,709</b>
<b>其他損益項目</b>				
折舊	3,699	6,808	4,019	14,526
攤銷費用	352	6	36	394

	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紙品貿易 千港元	紙品製造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b>分部資產</b>				
可呈報分部資產	3,245,252	1,280,522	170,428	4,696,202
可收回稅項				6,004
遞延稅項資產				7,195
企業資產				134
<b>資產總值</b>				<b>4,709,535</b>

本集團三類經營分部主要於以下地區經營，在管理上則以全球為基礎。

本集團期內按地區之收益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香港	751,492	887,363
中國(附註)	1,648,455	1,226,163
新加坡	52,914	50,112
韓國	192,187	113,513
馬來西亞	31,403	26,797
	<u>2,676,451</u>	<u>2,303,948</u>

附註：就呈列本賬目而言，中國不包括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 4. 經營盈利

經營盈利乃經計入及扣除下列各項後列賬：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計入		
利息收入	4,607	3,543
撥回應收款項減值準備	285	7,382
扣除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7,114	14,526
土地租賃預付地價攤銷	287	119
無形資產攤銷	285	275
存貨減值撥備	2,279	2,263
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2,558	4,559

## 5. 稅項

香港利得稅乃按照本期間估計應課稅盈利按稅率16.5%(二零一零年：16.5%)提撥準備。海外地區之盈利稅項乃就本期間之估計應課稅盈利根據本集團所經營國家當時之稅率計算。

在簡明綜合損益賬支銷之稅項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1,495	4,085
海外稅項	4,386	1,569
遞延稅項暫時性差異之產生及轉回	4,666	4,786
	<u>10,547</u>	<u>10,440</u>

## 6. 每股盈利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日，本公司以紅股發行方式發行636,570,381股新普通股。下表載列用於計算往年每股盈利的股份數目，已因應紅股發行作出調整，以便能與本年度比較。

###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母公司擁有人應佔盈利減優先股股息1,321,000港元(二零一零年：2,641,000港元)除以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1,141,076股(經調整二零一零年：1,009,011股)計算。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經重列)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盈利減優先股股息(千港元)	<u>39,158</u>	<u>32,060</u>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千股)	<u>1,141,076</u>	<u>1,009,011</u>
每股基本盈利	<u>3.4港仙</u>	<u>3.2港仙</u>



(b)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乃假設在兌換所有具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的情況下透過調整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發行一批可兌換無投票權優先股份，並假設將獲兌換為普通股。本公司有一項購股權計劃，惟並無根據該計劃授出購股權(二零一零年：無)。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經重列)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盈利(千港元)	<u>40,479</u>	<u>34,701</u>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1,141,076	1,009,011
就下列項目作出調整：		
一 假設兌換優先股(千股)	<u>132,065</u>	<u>264,130</u>
每股攤薄盈利之股份加權平均數(千股)	<u>1,273,141</u>	<u>1,273,141</u>
每股攤薄盈利	<u>3.2港仙</u>	<u>2.7港仙</u>

7. 中期股息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擬派—每股普通股0.005港元(二零一零年：0.01港元)	5,706	5,045
擬派—每股優先股0.005港元(二零一零年：0.01港元)	<u>660</u>	<u>1,321</u>
	<u>6,366</u>	<u>6,366</u>

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八日舉行之會議上，董事建議中期股息每股0.005港元。此擬派股息於該等簡明賬目內未反映為應付股息，惟反映為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保留盈利分派。

## 8.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土地租賃預付地價

	未經審核		
	物業、廠房 及設備 千港元	土地租賃 預付地價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b>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b>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之期初賬面淨值	429,090	41,884	344,828
貨幣換算差額	5,396	522	5,906
增加	17,498	—	205,781
出售	(6,593)	—	—
折舊及攤銷	(15,453)	(434)	—
	<u>429,938</u>	<u>41,972</u>	<u>556,515</u>
<b>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之期末賬面淨值</b>			
<b>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b>			
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一日之期初賬面淨值	1,090,384	42,343	239,764
貨幣換算差額	18,176	780	4,857
增加	28,345	—	17,307
出售	(12,554)	—	—
折舊及攤銷	(27,580)	(287)	—
	<u>1,096,771</u>	<u>42,836</u>	<u>261,928</u>
<b>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之期末賬面淨值</b>			

## 9. 無形資產

	未經審核 千港元
<b>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b>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之期初賬面淨值	41,280
貨幣換算差額	2,354
增加	313
攤銷	(275)
	<u>43,672</u>
<b>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之期末賬面淨值</b>	
<b>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b>	
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一日之期初賬面淨值	45,168
貨幣換算差額	(1,159)
攤銷	(285)
	<u>43,724</u>
<b>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之期末賬面淨值</b>	

## 10.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收賬款—扣除撥備	1,256,089	1,080,041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319,198	351,209
	<b>1,575,287</b>	<b>1,431,250</b>

本集團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本集團一般給予客戶30至90日之信貸期。

以下為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即期至60日	879,271	835,826
61至90日	210,063	156,488
90日以上	166,755	87,727
	<b>1,256,089</b>	<b>1,080,041</b>

由於本集團有為數眾多之客戶分佈於香港、中國及其他國家，故應收賬款方面並無集中之信貸風險。

## 11.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1,050,657	1,208,880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25,685	153,381
應付股息	12,731	—
	<b>1,189,073</b>	<b>1,362,261</b>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總額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即期至60日	577,029	812,794
61至90日	152,478	208,759
90日以上	321,150	187,327
	<u>1,050,657</u>	<u>1,208,880</u>

## 12. 借貸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b>非即期部分</b>		
銀行貸款—無抵押	633,290	631,700
銀行貸款—有抵押	74,398	89,034
融資租賃負債	1,941	252
非即期借貸總額	<u>709,629</u>	<u>720,986</u>
<b>即期部分</b>		
信託收據貸款—無抵押	616,964	600,803
信託收據貸款—有抵押	254,848	215,038
	<u>871,812</u>	<u>815,841</u>
銀行貸款—無抵押	535,648	478,086
銀行貸款—有抵押	44,941	39,171
銀行透支	1,637	2,641
融資租賃負債	778	674
	<u>583,004</u>	<u>520,572</u>
即期借貸總額	<u>1,454,816</u>	<u>1,336,413</u>
<b>借貸總額</b>	<u>2,164,445</u>	<u>2,057,399</u>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銀行貸款、銀行透支及信託收據貸款之還款期如下：

	銀行透支		銀行貸款		信託收據貸款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一年內	1,637	2,641	580,589	517,257	871,812	815,841
第二年	—	—	319,419	366,191	—	—
第三年至第五年 (包括首尾兩年)	—	—	388,269	354,543	—	—
	<b>1,637</b>	<b>2,641</b>	<b>1,288,277</b>	<b>1,237,991</b>	<b>871,812</b>	<b>815,841</b>

於結算日，銀行貸款、銀行透支及信託收據貸款之實際年利率介乎1.4%至9.9%(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年利率介乎1.8%至9.5%)。

銀行貸款、銀行透支及信託收據貸款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 融資租賃負債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融資租賃負債總額—最低租賃付款：	
一年內	808	717
一年後及五年內	1,468	264
五年後	518	—
	<b>2,794</b>	<b>981</b>
融資租賃之未來融資開支	(75)	(55)
融資租賃負債現值	<b>2,719</b>	<b>926</b>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融資租賃負債現值如下：		
一年內	778	674
一年後及五年內	1,433	252
五年後	508	—
	<b>2,719</b>	<b>926</b>

於結算日，融資租賃負債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 13. 股本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 股份數目		股本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	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法定：				
普通股				
承上期／年及結轉下期／年	<u>1,456,913,987</u>	<u>1,456,913,987</u>	<u>145,691</u>	<u>145,691</u>
可兌換無投票權優先股份				
承上期／年及結轉下期／年	<u>143,086,013</u>	<u>143,086,013</u>	<u>14,309</u>	<u>14,309</u>
合計	<u>1,600,000,000</u>	<u>1,600,000,000</u>	<u>160,000</u>	<u>160,000</u>
已發行及繳足股款：				
普通股				
承上期／年	<u>1,141,075,827</u>	<u>503,779,117</u>	<u>114,108</u>	<u>50,378</u>
行使紅利認股權證	<u>—</u>	<u>726,329</u>	<u>—</u>	<u>73</u>
發行紅股	<u>—</u>	<u>636,570,381</u>	<u>—</u>	<u>63,657</u>
於期／年末	<u>1,141,075,827</u>	<u>1,141,075,827</u>	<u>114,108</u>	<u>114,108</u>
可兌換無投票權優先股份				
承上期／年及結轉下期／年	<u>132,064,935</u>	<u>132,064,935</u>	<u>13,207</u>	<u>13,207</u>
合計	<u>1,273,140,762</u>	<u>1,273,140,762</u>	<u>127,315</u>	<u>127,315</u>

本公司股東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以遵守上市規則第17章之規定。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授出或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 14. 銀行擔保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繼續就本集團之附屬公司獲授之銀行融資提供企業擔保。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已取用了2,162,0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2,056,000,000港元)之融資額。

### 15. 承擔

#### (a) 資本承擔

於結算日尚未產生的資本開支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已簽約但未撥備	<u>356,871</u>	<u>351,935</u>

(b)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已就向位於中國之若干附屬公司注資而作出承擔，承擔金額約為**93,92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93,920,000**港元)。

(c)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按不可撤回經營租賃協議租賃若干倉庫。大部份租賃協議於期滿時可根據市值重續。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根據不可撤銷之經營租賃於未來支付之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一年內	<b>24,063</b>	17,779
一年後及五年內	<b>5,202</b>	9,754
五年以上	<b>2,240</b>	—
	<b>31,505</b>	<b>27,533</b>

(d) **經營租賃應收款項**

本集團按不可撤回經營租賃協議出租若干倉庫。租賃條款年期介乎一至四年，大部份租賃協議於期滿時可根據市值重續。

根據不可撤銷之經營租賃於未來應收之最低租賃總額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一年內	<b>6,032</b>	7,214
一年後及五年內	<b>9,805</b>	12,074
	<b>15,837</b>	<b>19,288</b>

## 16.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以總賬面淨值約為**289,218,000**港元(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291,443,000**港元)之物業法定押記，作為信託收據貸款**254,848,000**港元(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215,038,000**港元)及銀行貸款**119,339,000**港元(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128,205,000**港元)之抵押。

## 17. 關連人士交易

以下為本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之重大關連人士交易：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a) 從一間關連公司購貨	<b>203,872</b>	—

上述交易乃按交易雙方的議定價格進行。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b) 應付一間關連公司之款項	<b>78,168</b>	—

上述交易乃按交易雙方的議定價格進行。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c)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b>6,588</b>	6,452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經濟概況

回顧期間，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經濟增長持續向上。中國市場於二零一一年首三季中國國內生產總值增長率為**9.4%**，國際貨幣基金組織表示中國的經濟在投資仍然熾熱的推動下將可保持快速增長，成為世界經濟增長的主要動力，並預計其全年的實質國內生產總值增長將可達**9.5%**。至於香港的本地生產總值在二零一一年首三季實質增長**4.6%**，預計全年的增長可達**5.9%**，表現平穩。

雖然於回顧期間香港及中國的經濟表現穩定，但環球市場上多項不明朗因素逐步湧現：包括國內政府的信貸緊縮政策令投資放緩、日本在本年三月發生的地震及核輻射危機令製造業供應鏈短暫中斷、歐洲的債務危機威脅尚未解除，加上全球經濟仍籠罩雙底衰退的憂慮，令市場氣氛漸趨審慎及對各行業的經濟活動構成沉重壓力。

### 印刷及紙品業

面對嚴峻的營商環境，客戶於採購方面變得審慎，並且在日常營運中減少存貨，此進一步減低紙品的需求。印刷用紙方面，於回顧期間中國多個製紙廠的大型造紙機器投入生產，削弱了市場的信心。由於供求失衡，回顧期內第二季度印刷用紙及包裝用紙價格均有回軟情況。國內緊縮貨幣政策及審慎市場環境令需求增長放緩，此情況於印刷用紙行業尤甚，令市場競爭加劇。部分業界不惜犧牲利潤以維持市場佔有率，令本集團紙品貿易業務的利潤率及盈利能力遭受壓力。

### 營運回顧

#### 財務表現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儘管面對嚴峻經營環境，本集團的營業額及股東應佔盈利仍錄得升幅。憑藉靈活的銷售策略，廣泛的銷售網絡，以及紙品製造業務的強勁增長，營業額由去年同期**2,303,948,000**港元增長**16.2%**至**2,676,451,000**港元，而股東應佔盈利則為**40,479,000**港元，較去年的**34,701,000**港元上升**16.7%**。回顧期間，由於國內紙品供應量於短期內驟升，而市場未及消化新增供應，令本集團紙品貿易業務的毛利率受壓。然而，因本集團位於中國山東的紙廠於回顧期間加大銷售貢獻，而紙品製造業務的利潤一般比紙品貿易業務為高，抵銷了部分毛利率的影響，因此，本集團整體毛利率仍維持**9.9%**，純利率則維持於**1.5%**，與去年同期相約。每股盈利則上升**6.2%**至**3.4**港仙（二零一零／一一年度：**3.2**港仙）。

本集團一直堅守嚴謹的成本控制措施，其努力於回顧期間獲充份反映。本集團精簡了作業流程以提升營運效益，再加上管理層於本年度初審慎地預測存貨需求，壓縮了存貨水平。雖然去年本集團加快發展步伐，於國內增加了紙廠第三條生產線及六個銷售辦事處，但存貨水平仍維持**818,277,000**港元，與上一個財政年度末期相約。另一方面，由於國內實施緊縮信貸策略，令借貸成本上升，因此本集團降低手頭現金水平至**661,307,000**港元(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834,982,000**港元)，以優化手頭現金運用及減低利息支出。此外，隨著業務表現理想帶動應收賬款水平上升至**1,256,089,000**港元，但本集團的應收賬款週轉天數則維持於**81**天，進一步減低信貸風險及增進營運資本。以上種種皆可顯示本集團的穩健財政狀況。

按業務類別分析，紙品貿易業務、紙品製造業務及其他業務分別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的**77.2%**、**20.7%**及**2.1%**。

### 紙品業務

本集團於回顧期間積極鞏固分銷網絡，以提升現有銷售辦事處的效益，加上紙品製造業務貢獻加大，令本集團紙品業務營業額由去年同期**2,249,248,000**港元上升**16.4%**至**2,619,087,000**港元。經營盈利為**95,859,000**港元，較去年同期**72,802,000**港元上升**31.7%**。以銷售量計算，本集團在回顧期內售出**459,764**公噸之紙品，較去年同期上升**25.8%**。

由於本集團於中國山東省棗莊市的紙廠運作暢順，本集團希望擴展於中國的業務範圍。因此，中國繼續成為本集團最主要市場，佔總營業額**62.8%**。香港及其他市場則分別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約**28.7%**及**8.5%**。

### 紙品貿易業務

本集團於中國擁有一個引以為傲的強大銷售網絡，對紙品貿易業務發展相當有利。回顧期間，紙品貿易業務表現理想，營業額從去年同期**2,021,894,000**港元上升**2.1%**至**2,064,254,000**港元。銷售噸數則上升**7.4%**至**327,165**噸。本集團過去數年積極開拓銷售辦事處數目，現時網絡相當廣泛，覆蓋國內逾**20**個城市。有見及此，本集團於回顧期間致力深化各地區銷售辦事處的發展，務求可進一步提升營運效益。

## 紙品製造業務

紙品製造業務繼續成為本集團的主要增長動力。隨著本集團紙廠第三條生產線(PM5)在二零一一年二月正式投入營運，其貢獻於回顧期間獲全數反映，令本集團紙品製造業務的年產能由170,000公噸增加一倍多至370,000公噸。新增的產能帶動了該業務的營業額在計入公司內部銷售後上升1.25倍至717,062,000港元，以銷售量計算則與去年同期比較上升117.6%。雖然原材料成本高企，但受惠於營運效率的提升，經營盈利較去年同期增長139.6%至48,202,000港元，經營利潤率則為8.7%。由於在回顧期間市場對其紙品需求仍然熱切，因此本集團山東紙廠的生產設備使用率保持理想水平。

## 其他業務

本集團的飛機零件及服務業務及海事服務業務，在回顧期內分別錄得營業額21,862,000港元及31,052,000港元。

## 展望

國內紙品供應量在過去數月大幅上升，但市場上的需求未能悉數吸納所有的新增供應。在這個環境下，由於國內經濟發展較其他西方國家更為樂觀，故此本集團相信影響僅屬短暫，長遠來說紙品供需將可取得平衡，紙品行業亦可維持健康發展。

為靈活地應對宏觀經濟的各種可能性，本集團將會努力裝備自己，加強自身實力。事實上，本集團在成本及財務控制等措施一直以來行之有效，證明本集團具備充分的執行力。未來，本集團將會進一步收緊客戶信貸以進一步縮短應收賬款週轉天數、更有效利用手頭現金，並針對為優質客戶提供高增值服務以減低信貸風險。本集團相信憑藉以上針對性措施可協助本集團抵禦未來的不同挑戰。

本集團在過往多年來已建立規模龐大的銷售網絡，加上紙品製造業務的協同效益彰顯，為本集團業務奠下堅實基礎。本集團將採取靈活的業務發展策略，繼續加強競爭力，伺機發展，並為股東帶來最佳回報。

##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宣派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0.5港仙(二零一零年：1港仙)，派息金額與去年同期未發行一送一紅股前的每股1港仙相若。中期股息將派付予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六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所有本公司股東。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十六日或該日前後派付。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四日至二零一二年一月六日(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如欲符合獲派中期股息之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三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6號舖。

##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僱員總人數為1,861人，其中135人駐職香港、1,459人駐職中國及267人駐職其他亞洲國家。本集團之酬金政策主要按當時市場薪金水平、本集團業績及有關員工個別的工作表現而釐定。除薪金外，其他員工福利包括表現花紅、教育津貼、公積金、醫療保險及購股權計劃，以上各種獎勵均有助鼓勵表現出眾的員工。本集團亦為各職級員工定期進行培訓，包括策略制定、計劃推行、銷售及市場推廣等範疇的培訓。

##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本集團一般以營運所得現金、供應商提供之賬項信貸及銀行提供之銀行信貸(有抵押及無抵押)應付短期資金需要。本集團利用業務所得現金流量、長期借貸及股東資金作長期資產及投資之用。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短期存款及銀行結餘為661,000,000港元(包括有限制銀行存款127,000,000港元)，而銀行借貸為2,162,000,000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為54.4%(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50.0%)，乃以負債淨額除以總資本計算。負債淨額1,503,000,000港元乃按2,164,000,000港元之總借貸(包括信託收據貸款、短期及長期借貸及融資租賃負債)減661,000,000港元之手頭現金及有限制存款計算。總資本乃按1,262,000,000港元之權益總額加負債淨額計算。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流動負債)為1.15倍(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1.15倍)。

憑藉銀行結餘及其他流動資產約3,066,000,000港元，加上可動用之銀行及貿易融資額，本公司董事(「董事」)相信本集團擁有充足營運資金，以應付其現時之需要。



## 外匯風險

本集團交易貨幣以人民幣、美元及港元為主。如有需要，本集團將利用外匯合約及期權以減低匯率浮動的風險。本集團繼續獲得人民幣貸款，這成為對外匯風險之自然對沖。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以人民幣為單位之銀行借貸為401,0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411,000,000港元)。其餘借貸則主要為港元。本集團大部分借貸均附有利息成本，利息乃按浮動利率計算。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有20,000,000港元利率掉期合約(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置存之登記冊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 (a)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股份」)

	身份	實益持有之普通股數目				百分比
		個人權益	法團權益	家屬權益	合共	
李誠仁先生	實益擁有人	128,459,688	688,533,247 (附註)	33,425,112	850,418,047	74.53%
岑綺蘭女士	實益擁有人	1,145,112	32,280,000	816,992,935	850,418,047	74.53%
周永源先生	實益擁有人	1,080,000	—	—	1,080,000	0.09%

####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可兌換無投票權優先股份(「可兌換優先股份」)

	身份	實益持有之可兌換優先股份數目			百分比	
		個人權益	法團權益	家屬權益		
李誠仁先生	實益擁有人	—	132,064,935 (附註)	—	132,064,935	100.00%

附註：李誠仁先生全資擁有的Quinselle Holdings Limited持有該688,533,247股普通股及132,064,935股可兌換優先股份。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誠仁先生被視為於該批股份及可兌換優先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或已獲授或已行使任何認購股份（或認股權證或債權證（如適用））之權利（包括根據該等證券及期貨條例條文而被當作或視為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置存之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除上文披露之該等權益外，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亦擁有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股份，此舉僅為確保有關附屬公司有超過一名股東而作出。

期內，本公司、其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或其聯營公司概無訂有任何有關安排，致使本公司任何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可透過收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得利益。

#### **(b)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淡倉**

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之聯繫人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置存之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淡倉。

#### **(c)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零四年二月二十六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本公司股東批准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以符合上市規則第17章之規定。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購股權計劃之條款及條件概要載述如下。

##### *(1) 目的*

購股權計劃之目的為向參與者（定義見下文）給予獎勵，使其對本集團作出貢獻，並使本集團可延聘能幹僱員及吸納對本集團以及本集團持有任何股本權益之任何實體（「所投資公司」）有價值之人力資源。

##### *(2) 參與者*

本集團之所有董事及僱員，以及供應商、顧問、意見諮詢人、代理、客戶、服務供應商、合約商、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所投資公司之任何股東或其所發行任何證券之任何持有人。

##### *(3) 最高股份數目*

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將授予之所有購股權獲行使時可發行之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採納購股權計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面值之10%。於本報告日期，根據購股權計劃可發行之最高股份數目為42,925,803股。

(4) 每位參與者之最高配額

在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向任何一位參與者授出之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未行使之購股權)獲行使時所發行及將發行之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於授出日期已發行股份之1%。

(5) 行使購股權之時間

購股權可按購股權計劃之條款，在董事會將於授出日期知會各購股權承授人之該段期間內隨時行使，惟該段期間不得超過由授出日期起計十年，並須受購股權計劃條款所載有關可提早終止購股權之條文所限。

(6) 合資格人士須於接納授出購股權時向本公司支付1.0港元，作為授出購股權之代價。

(7) 行使價

行使購股權時應付之每股購股權價乃由董事會釐定，並不得低於以下各項之最高者：

- i) 於授出日期股份於聯交所日報表所載之收市價；
- ii) 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股份於聯交所日報表所載之平均收市價；及
- iii) 於授出日期一股股份之面值。

(8) 購股權計劃之所餘期間

購股權計劃至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六日止一直維持有效。

##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股東(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及彼等之聯繫人於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置存之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 於本公司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之好倉

股東名稱	普通股數目	百分比
Quinselle Holdings Limited (附註)	688,533,247	60.34%

### 於本公司每股面值0.10港元之可兌換優先股份之好倉

股東名稱	可兌換優先股份數目	百分比
Quinselle Holdings Limited (附註)	132,064,935	100.00%

附註：李誠仁先生全資擁有Quinselle Holdings Limited。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置存之登記冊所示，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獲知會持有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 或然負債

本公司為其附屬公司獲授之銀行融資額提供企業擔保，而該等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已動用的融資額達2,162,0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2,056,000,000港元)。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以若干物業之法定押記，作為信託收據貸款255,0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215,000,000港元)及銀行貸款119,0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128,000,000港元)之抵押。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成立之審核委員會(「委員會」)，主要職責包括審閱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匯報程序及內部管制。於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中期報告供董事會批准前，委員會已審閱該報告。

##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在對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董事確認，彼等於中期報告所涵蓋之會計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列之規定準則。

## 遵守上市規則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認為，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惟非執行董事並無固定任期，須根據本公司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

## 董事會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五位執行董事，即岑傑英先生、李誠仁先生、周永源先生、岑綺蘭女士及李汝剛先生；一位非執行董事劉宏業先生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彭永健先生、湯日壯先生及吳鴻瑞先生。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岑傑英

香港，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八日